# 15、中小企业声明函

## 15.1. 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 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民丰县尼雅乡人民政府的民丰县尼雅乡托皮村壮大村集体经济核桃加工产业发展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脱皮清洗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百泰利机械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0 人，营业收入为 31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核桃仁色选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安徽瑞越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3 人，营业收入为 1108 万元，资产总额为 596.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安中(山东)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0 月 28 日



樊古常